# 化学化工学院
# 2027年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通知

为做好2027年推免生招生录取工作，根据我校《中国石油大学（华东）2027年推荐免试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办法》，特制定本通知。

## 一、 申请条件

1、申请人须依教育部规定获得所在学校的推荐免试资格。

2、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遵纪守法，诚实守信，无任何考试作弊、剽窃他人学术成果以及其他违法违纪等受处分记录。

3、身心健康，符合所申请学科的体检要求。

4、在校期间学习成绩优秀，学术研究兴趣浓厚，有较好的专业素养，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有较高的培养潜质。

## 二、接收专业

| 学位类别 | 专业代码 | 专业名称 | 备注 |
|---|---|---|---|
| 全日制学术学位 | 070300 | 化学 | 可接收直博生 |
| | 081700 | 化学工程与技术 | 可接收直博生 |
| | 081703 | 生物化工 | |
| | 083000 | 环境科学与工程 | |
| 全日制专业学位 | 085602 | 材料与化工（化学工程） | 可接收直博生 |
| | 085701 | 资源与环境（环境工程） | 可接收直博生 |
| | 086001 | 生物与医药（生物技术与工程） | |

注：要求接收专业与本科所读专业相同或相近。

## 三、接收程序

**（一）教育部“全国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管理服务系统”（以下简称“推免服务系统”）开通前**

申请者于2026年9月16日前登录我校研究生招生管理平台（http://upc.yanzhao.edu.cn/kspt），点击“推免预报名系统”注册填报相关信息，学院通知审核通过的学生参加复试考核。本校学生线下复试，外校学生

线上复试，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复试考核通过并获得所在学校推免资格的学生，在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开通后按要求填报相应信息和志愿。未在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中选报我校的推免生，视为放弃相关资格。

## （二）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开通后

1、报名

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将于 9 月 21 日 9:00 开通推免生报名功能，申请者在规定时间内登录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填报个人信息并注册，按网上要求和提示如实填写有关信息完成网上报名。

2、综合考核

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将于 9 月 22 日 8:00 开通招生单位发送复试通知功能。

（1）材料审核：学院成立材料审核专家组，不少于 3 人，一般由具有相关学科副教授及以上职称或相当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或研究生导师担任，初步对推免生专业排名、四六级成绩、高水平科研创新成果、竞赛奖项等材料进行审核并独立打分，结论为合格或不合格，材料审核成绩不计入综合考核成绩，但不合格者不予面试。研究生院与学院查看下载推免生信息，学院审核通过后向申请者发出复试与否的通知。

（2）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重点考核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思想品德考核成绩不计入总分，但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3）面试考核：学院将根据各专业招生限额和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报名情况组织面试，面试内容主要包括三方面：专业素质与能力测试（专业基础素质与能力、创新实践素质与能力）、外语水平测试、综合素质与能力测试。面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

对于没有在推免生预报名系统上报名，直接在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上报名的推免生，如已通过审核并同意复试，学院将根据各专业招生限额和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报名情况组织复试，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3、体检

所有拟录取的推免生须在新生入学报到时参加入学体检。

4、录取

学院根据复试批次和综合考核成绩，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推免服务系统将于9月24日8:00开通招生单位发送待录取通知功能，9月24日14:00开通推免生确认待录取通知功能。收到我校待录取通知的推免生，及时通过推免服务系统进行待录取确定。经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教育招生考试机构审核备案的推免生取得推免录取资格。

## 四、其他事项

（一）推免生必须确保提供的信息和材料真实、准确。若发现申请人有弄虚作假行为，我校将取消其报名、复试、录取资格或学籍。

（二）我校已录取的推免生，按照教育部要求，不得再次报名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三）未达到推荐高校提出的本科应届毕业学年学业成绩等要求或拟录取后至本科毕业前发生严重违法违规违纪行为的推免生，由推荐高校取消其推免资格，我校按教育部要求取消其推免录取资格；对本科毕业后至研究生入学前出现上述情况的，由我校按教育部要求取消其推免录取资格。

（四）本工作细则内容解释权归化学化工学院。

## 五、联系方式

学校名称：中国石油大学（华东）

学校代码：10425

学校研招办公众微信号：中国石油大学华东研招办

化学化工学院网站链接：https：//cce.upc.edu.cn

联系人：中国石油大学（华东）化学化工学院教学办：江老师、姜老师

QQ群：912864911“化院2027推免同学群”

化学化工学院

2026年9月14日